

云何得獲成就？

略說

生緣攝受 增盛之因

說名為得

由此道理當知得是假有

遮難—若言：得是實有

此—為是諸行之因？

若從先來未得此法

此既無有生因之得

應常不生

⇒由此亦應畢竟不得

此—為是諸法不離散因？

一切善 不善 無記得既俱有

⇒彼雖相違應頓現行(是則不然)

⇒是故二種俱不應理

正說

又生因者 謂各別緣所攝受諸法自種

不離散因者 謂由餘緣現在前故

(其他)餘緣離散

⇒若於引發緣中勢力自在假立為得

①

②

以此自在為依止故

所有士夫補特迦羅 雖彼彼法已起已滅

若欲希：彼復現在前

便能：速疾引發諸緣 令得現前

是故亦說：此名為得

建立差別—當知此得略有三種

種子成就 — 若所有染污法 諸無記法生得

自在成就 — 善法不由功用而現行者

現行成就

彼諸種子

若未為奢摩他之所損伏

若未為聖道之所永害

⇒ 若不為邪見損伏諸善 如斷善根者

⇒ 爾時彼染污等法若現行 若不現行

皆說名種子成就